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3次定期會 第2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11 日（星期四）				10 時 31 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如簽到簿				
列席：				
市政府				
市長	盧秀燕	副市長	黃國榮	
秘書處處長	謝佳蓁	民政局局長	吳世瑋	財政局局長 游麗玲
教育局局長	蔣偉民	經發局局長	張峯源	建設局局長 陳大田
交通局局長	葉昭甫	都發局局長	李正偉	農業局局長 張敬昌
觀旅局局長	陳美秀	社會局局長	廖靜芝	勞工局局長 林淑媛
消防局局長	孫福佑	衛生局局長	曾梓展	環保局局長 陳宏益
文化局局長	陳佳君	地政局局長	吳存金	法制局局長 李善植
新聞局局長	欒治誼	稅務局局長	沈政安	研考會主委 劉彥澧
原民會主委	楊馨怡	客委會主委	江俊龍	警察局局長 李文章
主計處處長	林淑勤	人事處處長	沈德蘭	政風處處長 林煥淳
水利局局長	范世億	運動局局長	李昱叡	數位局局長 林谷隆
本會				
議政顧問	翁文德	秘書長	彭乾銘	法規研究室主任 謝學銑 議事組主任 黃雅君
主席：	張議長清照	顏副議長莉敏		紀錄 陳韻涵
主席宣告開會				
一、宣讀確認第1次會議紀錄				
決議：備查。				
二、市長施政總報告				
提出詢問議員：楊大鎔、劉士州、吳佩芸、王立任、何文海、黃守達、朱暖英、 施志昌、李文傑、陳淑華、吳瓊華、陳廷秀、林祈烽、黃佳恬、 賴義錚、陳雅惠、邱愛珊、陳成添、古秀英、蕭隆澤、陳政顯、 林昊佑、李中、張芬郁、李天生、江和樹、陳俞融、林德宇、 楊啓邦、江肇國、黃馨慧、張玉嬿等議員。				
散會：15 時 08 分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3次定期會第2次會議

本次會議出席議員名單：楊啓邦、施志昌、李文傑、顏莉敏、楊典忠、張清照、王立任、陳廷秀、吳瓊華、林昊佑、林孟令、張家鋐、曾威、邱愛珊、陳清龍、謝志忠、陳本添、張灝分、周永鴻、蕭隆澤、賴朝國、羅永珍、吳呈賢、徐瑄澧、楊大鋐、陳淑華、黃馨慧、林祈烽、張廖乃綸、朱暖英、何文海、吳佩芸、劉士州、沈佑蓮、曾朝榮、謝家宜、陳成添、賴順仁、陳政顯、陳俞融、陳文政、張彥彤、黃守達、江肇國、李中、鄭功進、陳雅惠、林霈涵、黃佳恬、賴義鍾、張玉嬿、蔡耀頡、林碧秀、江和樹、林德宇、張芬郁、李天生、蘇柏興、吳振嘉、蔡成圭、古秀英、朱元宏